

中职专业课及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面试

考 试 大 纲(试行)

一、测试性质

面试是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的有机组成部分,属于标准参照性考试。

笔试科目一、二均合格者,方可报名参加面试。

二、测试目标

面试主要考察申请中职教师资格人员应具备的教师基本素养、职业发展潜质、教育教学实践能力等,主要包括:

- 1.良好的职业认知、心理素质和思维品质;
- 2.仪表仪态得体,有一定的表达、交流、沟通能力;
- 3.具备所教专业必需的基础知识、基本技能;
- 4.能够恰当地运用教学方法、手段,教学环节规范,较好地达成教学目标。

三、测试内容与要求

(一)职业认知

- 1.热爱教育事业,有较强的从教愿望,正确认识、理解教师的职业特征,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能够正确认识、分析和评价教育教学实践中的师德问题。
- 2.关爱学生、尊重学生,公正平等地对待每一位学生,关注每一位学生的成长。

(二)心理素质

- 1.积极、开朗,有自信心

具有积极向上的精神,主动热情工作

具有坚定顽强的精神,不怕困难

- 2.有较强的情绪调节与自控能力

能够有条不紊地工作,不急不躁

能够冷静地处理问题,有应变能力

能公正地看待问题,不偏激,不固执

(三)仪表仪态

- 1.仪表整洁,符合教育职业和场景要求。

2.举止大方，符合教师礼仪要求。

3.肢体语言得体，符合教学内容要求。

(四)言语表达

1.语言清晰，语速适宜，表达准确

口齿清楚，讲话流利，发音标准，声音洪亮，语速适宜。

讲话中心明确，层次分明，表达完整，有感染力。

2.善于倾听、交流，有亲和力

具有较强的口头表达能力，善于倾听别人的意见，并能够较准确地表达自己的观点。

在交流中尊重对方、态度和蔼。

(五)思维品质

1.能够迅速、准确地理解和分析问题，有较强的综合分析能力。

2.能够清晰有条理地陈述问题，有较强的逻辑性。

3.能够比较地看待问题，思维灵活，有较好的应变能力。

4.能够提出具有创新性的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方法。

(六)教学设计

1.了解课程的目标和要求，准确把握教学内容

准确把握所教的教学内容、理解本课(本单元)在教材中的地位以及与其他单元的关系。

2.根据教学内容和课程标准的要求确定教学目标、教学重点和难点

3.教学设计要体现学生的主体性，因材施教，选择合适的教学形式与方法。

(七)教学实施

1.能够有效地组织学生的学习活动，注重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有与学生交流的意识。

2.能够科学准确地表达和呈现教学内容。

3.能够适当地运用板书，板书工整、美观、适量。

4.能够较好地控制教学时间和教学节奏，合理地安排教与学的时间，较好地达成教学目标。

(八)教学评价

1.在教学实施过程中注重对学生进行评价

2.能客观评价自己的教学效果

(九)专业知识与能力

1. 了解行业特点及人才需求

2. 掌握所教专业的知识体系与基本规律

3. 能应用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

四、测试方法、程序

(一)基本方法

采取结构化面试和情景模拟相结合的方法，通过抽题备课、专业概述、试讲、答辩等方式进行。

(二)程序

考生根据自己所报考的专业，按照重庆市教育考试院公布的《中职专业课及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面试教材目录》中指定的教材准备试讲。届时，考点会为考生准备相应的教材以备考生需要时查阅。

- 1.考生按《准考证》规定的时间，提前 30 分钟到达考点。
- 2.根据考生报考的专业，由工作人员组织考生抽取试讲题单，确定试讲内容。
- 3.工作人员引导考生至备考室进行试讲备课(20 分钟)，不制作 PPT，试讲时要有板书。
- 4.备课时间结束后，考生按工作人员指示，到相应考场进行面试：(时间 20 分钟)
 - (1)考生回答考官随机抽取的 2 个规定问题。(5 分钟)
 - (2)考生进行讲课，要求有板书。(10 分钟)
 - (3)考官围绕考生试讲内容、专业知识进行提问，考生回答。(5 分钟)
- 5.考试结束，考生有序离场。